

財物變賣公告

財物變賣公告			
機關名稱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機關代碼	3.13.20.19
機關地址	970 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 19 號		
標案案號	107-I-01020-050-001-09	公告次數	2(第 10 次)
是否刊登公報	是	公告日期	109/03/03
財物名稱	107 年度秀姑巒溪與豐坪溪匯流口疏濬兼供土石採售分離 (收入)	聯絡人	陳杰明
電子郵件信箱	jm3112000@wra09.gov.tw	聯絡電話	(03) 8325103 分機 2108
截止投標	109/03/10 09:00		
開標時間	109/03/10 09:30		
開標地點	本局第一會議室		
投標資格摘要	<p>1.第一類：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依「第一類砂石碎解洗選場現地認定基準」規定公布之廠商。</p> <p>2.第二類：係指非第一類廠商而依法辦妥土石採取業（營業項目代碼：B6）、具砂石買賣商業登記（F111030、F111090、F211010）、綜合營造業（E101）、土木包工業（E102）、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E103021）或疏濬業（E401）等營業項目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者。</p> <p>3.「本次開放第一、二類廠商均可投標，同廠商最高可同時投標 3 小標。」。</p>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至本局自行購取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紙本標單費 500 元，須以現金繳納。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97046 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 19 號 本局秘書室或花蓮國安郵局第 179 號信箱
保證金額度	256,000 元	變賣標的所在地	花蓮縣玉里鎮
現場查看時間	有意投標者自行前往勘查（位置：秀姑巒溪與豐坪溪匯流口疏濬工區）	底價金額	1,280,000 元
附加說明	<p>1. 本次標售總量 40 萬公噸，每小標購數量 4 萬公噸，計決標 10 標，同廠商最高可同時投標 3 小標。</p> <p>2. 保留備取候補 5 小標（每小標購數量 4 萬公噸）</p>		

財物變賣公告

3. 本標案土石係屬天然河床料，有意投標者應自行前往勘查。得標廠商應自備合法車輛，於機關排定提貨時間（30 工作天）內完成提貨，逾期依「標售土石提貨注意事項」辦理。
4. 本標案採「多數平均價決標」，決標原則請參閱「標售土石投標須知」及「經濟部水利署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土石處理原則」。
5. 本標案一經決標，得標廠商應於通知次日起 7 日內（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將各項證件正本提供機關查驗，通知次日起 7 日內（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完成訂約，影印本與正本不符者，其押標金不予發還，並取消得標資格。得標廠商應於通知日後 7 日內將土石價款一次繳交。
6. 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請依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押標金繳退要點辦理；以現金繳納者，請匯入本局押標金專戶台灣銀行花蓮分行水利署水資源作業基金一九河局 4 1 0 專戶 018036073822 帳號，並將收據影本裝入証件封內或當場繳交；本局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以匯款方式繳納者，押標金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本局將於日後以匯款方式退還）
7. 廠商如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或認為違反法令者，請於開標 3 日以書面向本局提出，逾限者不予受理。
8.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台北市福州街 15 號）專線：(02) 23971592、經濟部水利署台中郵政第 47 支局七號信箱或電話 (04) 22501578。
9. 檢舉受理單位：*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49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0291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1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10099 國史館郵局 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花蓮縣調查站（地址：970 花蓮縣花蓮市中美路 3 之 33 號；花蓮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3-8338888）
*部會署-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 15 號、電話：02-23212200 分機 695、傳真：02-23971590）
10. 如遇停班等因素，延期為上班後第一天同時間同地點開標。
11. 因公告次數無法連續修正公告本標案係第 10 次公告(標案號加註-10 成立案號第 2 次公告)

更新資訊

更新原因	新增		
最後更新人員	白淑娟	最後更新時間	109/02/27